

話絲

期二十四第

版出一期星每

地址
報費
廣告費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每份本京銀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論鬼臉

凱明譯

我們知道地母是一個和善慈惠的人，百物之施與者，一切野生之主婦與保護者，但她又有別一個很不相同的方面，她不但是使百事產生，在生物死亡的時候她又接收他們到她的懷裏去。吉該羅 (Ogero) 在神性論 (De Natura Deorum) 中說，「萬物歸于地而出自地，」又曰「我輩皆塵土，復返于塵土。」愛斯許洛斯 (Aeschylus) 在奧者 (choephoroi) 中說道，

「噢，招大地來，她使萬物生，養育他們，又收他們回她的胎裏。」

雅典人用了本地地母的名字稱死者曰台美退耳之民，在死人祭 (Nekyia) 的時候他們用牲祭地。在原人看來鬼是一種可惡的東西，所以死人的守護者地母也是可怕，她就成了戈耳共 (Gorgon) 了。大英博物館裏有一張洛台斯地方的古瓷盤，上畫地母，肢體悉如

人，兩手各執一鳥，唯有翼，其首乃一鬼臉，(Gorgoleion) 即戈耳共面是也，

那麼戈耳共是什麼呢？這只是儀式上的一個面具，一副惡臉，竭力做的醜惡，去恐嚇人與妖魔的。戈耳共面普通都拖舌，瞪眼，露出獠牙。這是恐怖之具體的形象。這種儀式的面具野蠻人還是用著，以恐嚇一切惡物，有形或無形的仇敵。戈耳共的頭最初見于希臘文學是在荷馬 (Homer) 詩中。阿迭修斯在冥中想同英雄的鬼魂交談，但是——

「未及談話千萬的鬼魂周圍聚集，鬼聲嘈雜，慘綠的恐怖據了我的心，怕那可畏的冥后恨我，從陰間放出一個怪物的凶惡的頭來。」

我們覺得倘若放出戈耳共那個「凶惡的怪物」來一定更有效力，但是並無怪物可放，只有一個凶惡的頭。在古代藝術上這個可怕的頭是主要部分，身子不過是附屬品，很拙劣地把她添

在下面。戈耳共這怪物直接從那鬼臉變出來，並不是鬼臉從戈耳共變出。原來的儀式的面具又復活在雅典那的胸甲上。

但是希臘人的豐富的空想不肯把一切好好歹歹的事情付諸不問。新的儀式給了他們一個面具，或是戈耳共的頭；倘若既有了戈耳共的頭，那麼一定有一個戈耳共在那里，或者更好一點，照例神物每易成爲三數，于是如愛斯許洛斯在被縛的普洛默丟斯中所說，

「那姊妹三個，有翼的戈耳共們，長蛇爲頭髮，爲生人所憎惡，無人能見，能當她們的毒氣。」戈耳共用了眼光殺人，牠看殺人，這實在是一種具體的惡眼。(Eail-Eye) 那分離的頭便自然地幫助了神話的作者。分離的頭，那儀式的面具是一件事實。那麼這沒有身子的可怕的頭是那里來的呢？這一定是從什麼怪物的身

本日期錄

論鬼臉	凱明
緣法	沉君
憶花鼓戲	湯鍾培
訣絕辭	靈均
仿近人體罵章川島	紹原
狗尾巴	川島
不寬容問題	屈武
周作人	周作人
菜瓜蛇的故事	雪林

上切下來的，于是又必須有一個殺怪物的人，貝爾修斯 (Perseus) 便正好補這個缺。所可注意的的是希臘人不能在他們的神話中容忍戈耳其的那醜惡。他們把牠變成一個可愛的含愁的女人的面貌。照樣，他們也不能容忍那地母的戈耳其形相。這是希臘的美術家與詩人的職務，來滿除宗教中的恐怖分子。這是我們對於希臘的神話作者的最大的負責。

附記

上文係英國哈利孫女士 (J. E. Harrison) 著希臘神話中之一節，原書在一九二四年出版，為我們對於希臘羅馬的負債 (Our Debt to Greece and Rome) 叢書的第二十六編。哈利孫女士生于一八五〇年，是有名的希臘學者，著有希臘宗教研究序論古代藝術與儀式等書多種。這本希臘神話雖只是一册百五十葉的小書，却說的很得要領，因為牠不講故事，只解說諸神的起源及其變遷，是神話學而非神話集的性质，于了解神話上極有用處。第三章論山母，內含戈耳其及遏理女斯 (Eriody's) 兩節，與宗教研究序論第五章妖怪論所說略同，今所譯即其第一節，妄易今名，期稍醒目。

戈耳其在希臘神話中是著名的故事之

一，因了庚斯萊 (Kingster) 霍爽 (Hawthorne) 等的文章流傳甚廣。普通傳說云姊妹三人都是神女，唯季女仍係凡人，因觸神怒，髮化為蛇，面目凶惡，見者化為石，後為英雄貝爾修斯所殺，其首作為雅那那胸甲的裝飾。據近代學術的考據乃知最初只有鬼臉，作種種惡相，用以辟邪，如中國古代明器中之魘，現代通用的老虎頭或泰山石敢當之類，後人為補裝身體，遂成為整個的怪物。洛台斯的盤畫最能表示出這個變化，見宗教研究序論第一九三頁。戈耳其原語作 Gorgo：與 Gorgoneion 同出一源，意云凶猛或凶惡，等是恐怖之具體化，此說似最可信，舊派學者于天文氣象中求解釋，不免失之過深，因求甚解而反不達了。

中國學者以神話為迷信，彷彿是科學之大敵，外國學者則以神話為人民對於環境之反應，認為有史前的歷史，「若考古學證實了牠的時候即可大膽地信託牠。」我並不說一定外國勝于中國，但終不能不感到人之度量相去何其遠哉。十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苦雨時。

緣法

要知道玉貞的死於雄東有什麼影響，只看

沉君

從她死後他的悲痛思慕的樣兒就得了。她雖然死後只有兩個月，他却另換了一個人的。豐碩而偉岸的軀體，現在只賸乾骨頭了；少女般有紅似白的面龐，已和害了三年癆瘵的人差不多；再配上四個月未剪的頭髮，（原來自她病後他除了照護她外。什麼事都不做）未刮的鬚鬚，深陷而發呆的一雙眼睛，更襯得他一分像人，九分像鬼。

他的家人都怕他要瘋癲。這決非神經過敏之論；他確已上了到瘋癲之路，固然有時神志也還清明。自從她死，他不許任何人進他的房。她病時蓋的被子，還在牀上亂堆着；她死的前一日吐的血，還在地板上凝結着；以至殘脂賸粉，茶罐，藥瓶，一切，一切都保持着她死前的秩序。他不令人動這些東西的理由是她的靈魂夜夜還來伴他，若果房中的秩序改變了她便不來了。雖在三伏天，大家都揮汗如雨的時節，他也常躲在房裏，不蒙着被痛哭就抱着她的衣物或遺像熱烈的親吻；有時更喃喃向空氣說話。最使他母親害怕而且驚異的是：有天母親進房叫他出來吃飯，他竟撲在她身上，摟着她叫「心肝呵！可想煞我也。」

雄東有個叔伯舅，姓趙，是西鄉出名的「土痞疸」。雖然他見年總在治買田產，可是每年過冬總是那件黑棉布擻尾巴小棉襖，老藍布

棉褲。除了親友家有紅白事，他那件毛藍竹布長衫，黑瓜皮帽是難得見天日的。什麼地方公益事更莫想教他拔個毫毛，人家都說是吝嗇的報應，他雖會生了三五個子女，大都於未成人時死去，只有三姐長命現在還活着。不過雖可以慰安那對老夫妻暮年的寂寞，可也是他們的一頂愁帽。因為她既黎黑多麻，身材賽似排缸，他夫妻又想她嫁人家的獨子，免得她埋問惹氣，所以芳年過了三十尚且待字閨中。「女大不中留」年境又荒亂，她父母着急自也難怪。

像雄東那樣二十多歲的淨房，每年還能掙二三百串錢，家裏又只一雙老親和個十二歲的小妹妹，就在別人也看做好媒，自然趙老夫妻視為千載難遇的機會。

因此，向來在屋頂上開大門的趙四爺，居然破例到集上買了些肥肉，和些海參，魚翅，油魚一類的海菜，請了王翰林家的大師父辦了桌豐盛盛的「八大件」，款待他的久不回來的老姑娘。雄東的母親。

除了這桌空前的酒席外他們老夫婦求親的方法是這樣：當他們老姑娘剛到屋吃罷茶時，他倆便拜花堂是的，雙雙跪在她的面前，無論怎樣拉都不起來，口中說道：「你五姑，這門親你總得答應。——你全當可憐你的姪女，你的

老哥老嫂子。男大須婚，女大須嫁，三姐老說不下人家怎樣好？你做姑的忍心看她將來扎老女墳嗎？——自己的姪女總比外人好，老了也可以伺候伺候。——若果你肯，他何三弟沒有不肯的，讀書人幾個不聽老人的話。——你只要肯，我拿東莊那三頃活水田陪送，衣裳，首飾，你就點得了。——可是你五姑啊！你不答應，俺倆可不起來！」

其實雄東的母親是三姐的親叔伯姑，三姐的人品和脾氣，她何嘗不知道，所以當他們老夫婦跪下求親時她原抱着不答應的決心。把什麼事都推在雄東身上。只說兒大不由爺，她作不了主。可是聽到東莊的活水田，又想到三姐，那一百件布衫，一百條褲子的嫁裝時，她不知怎的耳朵竟軟了，面上的皮也不似先前細得鼓似的立時說「快起來！咱老姊妹們的話好說。」等到他們起來拿了對荷包和大紅絲線腰過的元寶時，他就不做主的笑眯眯的，接受了。

※ ※ ※

「那末你爲什麼不願呢？」雄東的母親在院中竹牀上坐着問。說時話中已含了不少怒意。

「這還用問，三姐，比玉貞那一點。玉貞又能剪又能做，粗的細的，鍋上鍋下，那裏不行。到咱家六年，娘就你說，她對誰紅過臉。

再說還識字。她妮那原是四舅的人頭，四舅母那樣大年紀處處還要支應。四舅夫婦固然成年難得儘量吃過頓肉，可是她每天總是不吃素的。就這樣還是今天鼓腮，明天撅嘴。那樣大的人連對鞋還捏不上。性情也就太溫柔了。去年秋天不是因爲吃柿子同東莊方四家罵架。人品我也不說……年紀又這樣大。——玉貞剛死我就這樣忙……你願我不願。」雄東這樣的反抗着說。

是時月已升上東房脊，他面東坐，銀灰色的清光正射在他的枯瘦而慘淡的面上。

「你這小雜種！你娘說一句，你就說十句。什麼事都在命，王家女固然好，她爲什麼死呢。你命薄。你見誰家姑娘進門就帶着半個莊子。……我教你爹來……」她氣得只有喘氣的分兒。

「他媽的！你們這羣雜種一進了洋學堂簡直要不得了。虧得還只是個什麼鬼孫師範畢業。你不願成嗎？媳婦原是娶來侍奉老子的。只要老的看中，就是好。你看中我和你娘看中了還不是送她回娘家。……這混帳王八蛋非打個死活不行」。一個半瘦的年約五十來歲打着赤膊的老先生——雄東的父親——氣得鬍子都掀起來了，手中提隻大烟槍，從房裏跳出來。原來他正在房裏過癮，聽得他娘們說掃了，特意出來給他的老伴助威。

「舅同姪子都別生氣！雄哥不知道什麼，自然老人的話都沒錯的。雄哥出去吧，何必等着挨打呢？雄東的表弟，十五六歲的少年學生，這樣說着推着雄東出去了。」

* * *

說也奇怪，結婚那天他到玉貞墳上哭得死去活來。可是結了婚不到三天他竟高興起來，整天在房中陪那黑美人玩，學校的課也不去教了。他對人說她並不很黑只是不很白。雖然面上有幾點麻子，可是十個麻子九個俏，她要沒有麻子，怕還不會如此俏哩。只是因為她的脾氣太溫柔，他的小妹妹常欺侮她。就如那天吃雞肉吧，那小高子居然同她爭起雞頭來，和她大罵了一陣。

他的朋友明夫本知道他很思慕玉貞，又知道他不願娶這位大表姐，所以他結婚後好久未來上課以為他定是病了，特來家裏訪他。誰想他在客房中左等也不見雄東出來，右等也不見雄東出來，千喚萬喚可出來了却是紅光滿面得意洋洋的。明夫心中暗暗驚異，照例向他說「恭喜恭喜！真是新婚燕爾一步也不願離開，可知這位嫂夫人是才貌雙全的了。哈哈！」在明夫原是打趣他的，他却居之不疑，說「沒有什麼。可是她比玉貞有福像。人家都說娶一千不勝先，你說我怎樣。我現在彷彿在三伏天太陽下走了多少路驟到舖子裏吃冰淇淋。這真是緣

法。「緣法內體？」明夫腦中突然生此異想，可是馬上這異想就化成微笑在他的頰上浮出了。

十四，八，三。

憶花鼓戲

湯鍾瑤

我的故鄉——萍鄉——有一種流行的民衆戲劇曰花鼓戲者，也叫做采茶戲。但花鼓與采茶兩名詞究竟是否這樣寫，却要待考。所以，說是花鼓，用的鼓却和平常的一樣，不見得特別有花。說是采茶戲麼，唱的時候，也并不在采茶的節氣。

或者古已有之，而今已不是本來面目了罷。

總之，這種戲在我的故鄉人看來本為邪戲，換句話，有點兒傷風敗俗。縉紳先生多半是深惡而痛絕之，一說到「花鼓戲」，便繃着眉頭，表示不願聽，生怕失掉他的高雅與尊嚴。然而每年唱這戲的時候却很多，例如賀新客（便是人家的新婿），賀新屋等等之類。

做戲的角色，全非有名，也萬不能得到東方藝術家的榮譽，多是村間工匠之徒，不學無術之輩。記得少時看的一個花鼓戲班子，丑角是個四十歲的泥水匠，老生是個裁縫師，小生是個開「中伙安宿」的少掌櫃，做小旦的是個二十來歲的木工。但後來却不同，已經組織了幾個有規模的

班子，并且有籽仔（童子）班了。然而不唱戲時，便也各執其業，縫衣的仍然縫衣，有別的職業者也一样。

行頭非常簡陋，并無金花燦爛的紅綠龍袍一類的傢伙，全是布料，不過仿着古裝而已。

劇情很近平淡，淺俗。大概已經有了寫實主義的風氣罷。然而也有神仙狐鬼之類的怪異，却又不脫古典主義了。但毫無戰宛城，取榮陽等的那樣混殺熱鬧。例如：送表妹，小姑娘，張三吃醋，王婆罵雞，劉太斫樵，李三娘過江，山伯訪友，——便是梁山伯與祝英臺的故事，——驢馬橋，等等，無非取之於日常生活瑣事，斷片而譚。

劇中諧謔語氣很多，頗似古代雜劇中的打已。或者便是古代流傳下來的遺風罷。李三娘過江劇中的稍公說道：

「媽媽育哥哥，我躲在們角落裏玩。哥哥洗三朝，我吵着要吃糕餅。」

又說：「堂客人真囉囉。記得從前有個堂客搭上我的船，她到半路中間要溲了。就撈起裙子在後梢上溲。好大的溲！這一衝，把我衝到廣東，三年才打轉身。」

所謂縉紳先生之深惡而痛絕之者，無非由于學孔夫子放鄭聲的遺風，或者由于這種戲將他們的高雅的面具揭穿了的原故罷。但在非縉

紳一流人物裏，如藝匠農夫終日孜孜於毫無意趣的職業之徒，却從這種戲裏得到快感。即在縉紳先生之間，也有摘下冒牌的高雅的面具，以從流俗者了。

所以一般縉紳先生，文章學士，高雅固然高雅，但也不能撲滅此視為猥褻的民衆戲劇。有時還有垂以青眼的。

我說這是民衆戲劇，未免有點看輕了民衆二字罷？但在我的故鄉實是一種很流行的小戲劇團體。無論在河濱沙洲之上，或祠堂墓田之間，皆能搭成一個臨時戲臺，于油燈影下演唱。風聞現在還是如此。

在北京，看慣了小放牛，打花鼓，雙珠鳳，美龍鎮一類的雜劇，便想起了故鄉的花鼓戲，也不見得有甚麼特別猥褻與傷風敗俗的嫌疑。

訣絕辭

靈均

我這樣一聲聲的喊你，姑娘！

你的雙眼望也不向我一望，

使我一肚子的猜疑，幻想：

幾年來待她的心沒點兒差，

究竟那一件事對不起她？

萬里破浪來和你相見，

望着碧海，望着青天，

望着明月圓圓的高懸，滿意待見面時，……你偏不和我說話，這一肚子的冤苦訴與誰家！

或者我有許多事對你不起，我會當我是心上人，在這幾年或一時，也該和我講三兩句言辭，

難道要我對着你淚兒流下，由得你笑我還是那麼樣傻？

不必嘮叨的說短說長，我立刻回返我的故鄉，

等到你我的白髮已蒼蒼，姑娘！

那時無論你在地之角，天之涯，我總要來看看你，不一定要說話。

十四年四月五日揚州。

仿近人體罵章川島

紹原

呸！好不知醜！只因章士釗是大官，你就投生章家爲人。你固然姓了章了，無奈人家是湖南人，你家是紹興人！

呸！好不知醜！我親眼看見過章宗祥在趙家樓街上挨打，你還好意思姓章！

呸！不要臉的透了頂，你作北大的學生的時候，不知那年那月看見了校長秘書室的圖章這樣刻着：（國立北京大學校長秘書室章），你就鑽狗洞作你們同鄉蔣夢麟的秘書。誰不知

道你是以爲如此一來，蔣夢麟看圖章上末了一字的面上，就讓你幹下去，幹到你死。不想想看，天底下那裏有這樣糊塗的校長啊。那個圖章，怎樣會是你的崑利品，姓王姓吳作秘書也可以用啊，章宗祥章士釗也可用啊，即使天下出了一個姓「非章」的，難道就不能用嗎？固然你撒差之後可以拿圖章上末一字爲證，罵接差的都是你的末代子孫。

川島聽者！大總統的圖章也不過是（大總統章）。國立北京大學假使關了門，你該求蔣紹興寫信，薦你作大總統了吧？可惜皇帝的圖章偏偏是（皇帝之璽），否則你自然要「替天行道」了——至少也會回紹興作個土皇帝。

但是也許我猜錯了：如果此刻中國還有皇帝，你當初必定是在閻王老爺的面前苦苦哀求，要投生璽家爲人。

「呸！No，再丟人啦！」

我罵章川島的文，已經寫完了；此刻我要想想，送給哪個報或者副刊，必定可以登出，而且登得快。

語絲是不會登的，雖則我找的同人介紹。京報副刊的孫老頭，也是紹興籍，送不得，送不得。……

哪麼，晨報副刊怎樣？……想起來了，

那個報近來盛傳是某系的報，銷路怕不佳吧。

現代評論怎樣？……近來被人指摘過，我可不能讓旁人說我是『現代派』。……

至於民報副刊，有人說是共產黨辦的。這我倒不怕，只是牌子新了一點，看的人不會很多吧。……

拈鬚吧！現代評論……晨報副刊……京副……民副……語絲。

噢！拈着語絲！去了牠再拈！可是啊呀！啊……呀！差一點沒想到：萬一我這篇東西登出去之後，川島在語絲上『啓』他『事』，說『查該橡皮圖章係我接差後所鑄。刻已加入錢玄同的廢姓會，該圖章稟明蔣校長作廢』：這豈不大糟！

可是這也不要緊。只許他罵我阿哥辦的私立大學，就不許我罵他嗎？還是拈鬚，還是拈鬚。

狗尾巴

川島

紹原兄：

我被你罵的手心有點癢癢了，爰仿『每則均有答語』例，弄條狗尾巴來長在你那篇大文上。我却不是要向你來打還風陣，所以你儘可放心的把這條狗尾巴從頭到末看一回。委實我不能怨人，誰叫我姓章的呢！並且這個大官也姓章——這便想飾詞抵賴也是抵賴不了的。然而決非由於吾家家風——『這個……厚臉皮』，纔不

向你打還風陣。因為我要用我的『邏輯』說說明我還沒有如你所說的，『呸』！好不知醜！倘若你知道『我家太炎』，我就足夠做幌子。要本家何必去找湖南的？你想。况且我還有胡適博士所稱道的實齋公。只請出這兩位來和無卯君比較，你就可恍然大悟的說，『川島要來招搖也決不用着『這個……』。那末你對子我因該大官而投生章家的誤會還不釋然嗎？

紹原呀！真要如你所說的『幹你到死』，那我就有了『鐵飯碗』，再也不須招搖。可是你的話能應驗嗎？萬一那時『不靈』，靠這個章也未必行吧。并且，這個圖章在我得到差使之後多少日子，沈士遠先生才叫人去刻的，不知何故他竟寫了一個『章』字，致我蒙醜。以後兄弟只好避張不姓章了，并聲明我與張大帥張君瑞等都沒有關係。

噢！拈着語絲，這我不能不說你正走運。附詢尊夫人病好未？弟川島敬復。八月十八。

弟川島敬復。八月十八。

不寬容問題

作人先生：

讀語絲三七號中的誰能寬容，我很替舒新城先生不平。正想將心中的感想寫出，不期又在由四川寄來的報紙上發現一段新聞。這件事雖與舒先生所遭迥的不同，而四川社會的黑暗，却可見一斑，茲將原件節錄如后……

墮落黃金沈孽海

難恨天媧皇難補

誤多少怨女曠夫

如是我聞

善哉善哉

第三師顧問黃金鎔先生有妾黛貞，使女素貞，同在女子實業講習所讀書。本年三月黛貞素貞約同鍾德壽女士到萬春園觀戲，歸時已午夜，有古宋學生金聚見三女同行，遂尾隨于後，與黛貞暗通款曲，并書明本人地址交與黛貞。翌日黛貞到校，行至森林公園，與金聚晤面，約到第一公園。次日雙方按時前往，黛貞即與金聚戲謔，並取金之像片一張以作紀念。黛貞與金聚被使女素貞所告發，故欲將素貞強姦，免致事機敗露。陰歷三月二十五日金聚在馬棚街租定房屋，臨時黛貞即引素貞前往，入門金聚即先將房門緊閉，復由黛貞用手帕將使女素貞眼口蒙蔽。素貞被污歸家，于夜間持剪將髮剪斷。被主人拷訊，此事旋即發覺，黃氏將金聚逮捕，送交督署。督署為維持風化起見，已于本月十六日訊明槍決，以昭炯戒，并通令各縣整飭學風云。

我們對於上面的事件要注意有幾點：(一)這次罪犯逕由督署處以槍決(二)係由七師師長，八師師長的電請，(三)督署是為維持風化起見，可見督署中不少聖人之徒，(四)實

在所犯的罪，不過和姦，最倒楣是妄動了一個三師顧問的如夫人而已。由這幾點我們可以看出見四川軍人們關心世道人心的程度，我們更看新聞記者所標題的：『善哉善哉』四個字，便可推知一般人對於這件事的滿足了。憶舒新城先生與女生通信，由成都高師全校呈請督署通緝，並由學生協同到處搜捕，當時各報的論調，都稱為快舉。我們可以想像假若舒新城先生走慢一步，當然是命喪黃泉。其實鬧亂子的動機，無非爲了吃醋。我們可以看見四川社會醋勁兒之大。

我們睜眼一看，中國地面上，無處不是人畜鬼怪相雜處。黑暗的勢力一天一天來得兇猛，我們可有什麼好法？我深察現在一般青年們的頭腦，遠不如新青年出世的一二年清楚，而奮鬥精神之墮落則與時間的流動爲反比，是誠國家之大憂！語絲諸公的文筆誠然犀利，可惜識者太少，得來的回響，只是極其稀微，真太辜負人了。作人先生主張不寬容他們，而應反抗，我便要請問是怎樣反抗法？作人先生曾自認不是一個英雄，我總希望能多有英雄出來向惡勢力，舊禮教打幾百個衝鋒，自然作人先生在另一方面還是新勢力的有力的戰士。

『而爲李劫人者，既不受抬舉，而孤芳自賞，不與任何機關發生關係，又要月旦人物不顧利害』。其被拘押兩次，真是罪有應得。李

先生近來頗不少刻畫四川社會現象一類的作品。在我看來固可表出李先生不合乎俗流的孤芳，但是孤芳自孤芳，惡勢力自惡勢力，而且終有惡勢力不要李先生孤芳之一日。我覺得我們認爲惡的，我們便應積極去剷除他。消極地不管不理，而以清高自慰，只是變相的妥協，只是默認惡勢力，只是向惡勢力俯首，只差不拜倒脚下以求飽腹而已。所謂孤芳與合流同污相比，不過五十步與百步之差。千萬不要去自賞，應立即放下孤芳，另造羣芳羣賞才對！區區之意，不知明者以爲若何？

又我前次由法回國，路過安南，親眼看見一個法兵強姦越南婦人，我聽見這婦人呼救之聲，我當時用手掩面而過，至今想來，心不自安，引爲奇恥。吾人處中國現下情形，一切均與此同，但願大家共同起來雪恥！

屈武先生：

你這信裏的問題與舒新城先生的不寬容又怎樣那裏所說，是同一的，我當初覺得難于回答，只直接覆了舒先生一封信，在通信上沒有加案語，現在又承問起，我恐怕也沒有滿意的答覆可以給你。我們此刻的反抗只能限于言語文字，如沒有效驗，實在沒有什麼別的方法。倘若有實力，我想也可以用，——不過這豈不是癡人說夢麼？在現在的社會裏，一個人如不是把『人

氣』減少以至于無，就不會得到什麼實力或高位，即使是關於教育文化的事情。我只是就理論上說，不妨用強力反抗，只要這力是你自己的。唉，我終於變爲託爾斯泰的叛徒了。

反抗專制的性道德是我所想做的事情。但是我此刻也不想唱高調，因爲現在還早得很呢。現在中國人還是野蠻，起手第一步是要叫他先學一點文明；軍人單管打仗，不要來干涉道德；兩性事件悉照通行法律處辦；廢止人口賣買；……弄得有點人樣子了，再來講別的。然而做到這樣也不容易，到底，中國有沒有這一天還是疑問哩！在我們看來做到這樣纔可以有點希望，可以再講別的改革。你看這是多麼渺茫的事？

你知道近來中國復古的空氣十分濃厚麼？知道章士釗的「大虫」運動居然吸引了許多新新舊舊老老少的夥計，中華教育改進社在太原開會已通過了「中華學校宜及時提倡孔道培養國民品性以遏亂源而鞏固基案」麼？這些人都是七師師長八師師長的朋友呵。

八月二十三日，周作人。

菜瓜蛇的故事

雪林

有一個老頭子，生有三個女兒，尙未許給

人家。一日，老頭子往山裏去打柴。菜瓜蛇將皮脫下，變成一個大網，網過往的人，老頭子誤被他網住，菜瓜蛇正要喫他，忽聽見老頭子道：『我死不足惜，只是家裏三個女兒，必定餓死，奈何？』菜瓜蛇聽了，說：『原來你家還有女兒，你將一個給我做妻子，我便不喫你。』老頭子只得允應，回家將這件事對女兒們說了。徵求大女兒的意見，大姐說：『情願教喫掉了爹爹爺，不願嫁給菜瓜蛇。』又問二姐，二姐也說：『情願教喫掉了爹爹爺，不願嫁給菜瓜蛇。』問三姐，三姐說：『情願嫁給菜瓜蛇，不願教喫掉爹爹爺。』老頭子便將小女兒打扮起來，送往菜瓜蛇家裏，與他結為夫婦。菜瓜蛇待他的妻子，甚是恩愛。兩口兒極為相得。

過了半年多，三姐想念家裏的人，要回去看看，但愁認不得途。菜瓜蛇便親自送她又帶一袋芝蔴沿途拋擲，囑咐她待芝蔴抽出枝葉，便沿着回家。

三姐回家，與父親姊妹相見，甚為快樂。三姐自嫁菜瓜蛇後，一切享用，非常奢華。現在回家，頭上滿插金花，銀花，身上穿了綢緞的衣服。大姐見了，不免起了妒忌之心，深悔當時不嫁菜瓜蛇去。便約妹子去照井，看現在誰比誰美麗。照時大姐見妹子比自己勝過十倍，大不服氣，又約她去照河，又是三姐好看。

大姐說：你頭上戴的，身上穿的，都是好東西，自然我比不過了。你且將你的東西給我穿戴起來，我們再比比看，三姐果將穿戴的除下，給她姊姊，她姊姊得了這些東西不去照河，却猛然將她推下河中淹死，假作啼哭回家說：妹妹失足落水死了。

大姐每日往大路上看芝蔴長出否？一日果見沿途都是碧綠的嫩苗了。大姐大喜，便一路沿芝蔴苗而行，到菜瓜蛇家裏。菜瓜蛇見伊那一些戴的穿的都是三姐臨去時的，只是面貌身裁不像，便問道，『你去許多時候，在家裏做些什麼？怎麼你似乎變得粗醜了些？』大姊說：『不要說起了，自從回去之後，家裏人一天到晚逼我做粗活，所以弄成這個模樣。』菜瓜蛇說：『那麼為何臉上弄了一臉的麻子呢？』大姐說：『這因為我有一天在麥場上曬黃豆，一交捧在上面，臉被豆子碰傷，所以留下這一臉的疤。』『手何以變粗了呢？』說『是天天拉磨弄成的。』『腳何以變大了呢？』說『是天天踏春弄成的。』菜瓜蛇聽了她一番解說，信以為真。大姐得以冒充為他的妻子。

有一天早晨大姐坐在窗前梳頭，忽見樹上有一黑毛小鳥向她叫道：『梳我的梳子梳狗頭！照我的鏡子照狗臉！』大姐知道是三姐的魂變的，心中惱怒，用手中梳子猛力向小鳥扔

去，竟一下將那鳥攆死，跌下樹來，大姐拾起來擄去毛羽，煮在一個罐裏，菜瓜蛇回家，便一同喫，不意菜瓜蛇喫時，一口一口的都是香噴噴的肉，而大姐喫的都成爲骨頭。大姐知道妹子作怪，將罐中餘肉一齊潑去。次日那潑的地方，竟長出一顆棗樹，漸漸成陰結實。大姐打下許多棗兒，與菜瓜蛇同喫。菜瓜蛇的都是一口又香又甜的棗。大姐一送進口便變成狗矢。大姐怒極，將棗樹斫去，却將幹子做成一根搗衣杵。搗衣的時候，凡是大姐的衣服，都破成穿洞，大姐便又將那搗衣杵塞進竈裏燒了。

隔壁的叔婆聞知此事，私下到廚房裏窺探，忽見竈灰中露着一尊金鑲鑲的金人。就悄悄的用衣襟兜了回去，藏在竹箱中。每日叔婆由外回來總看見未紡成的棉，都變成紗。房門仍然關着，不能有外人進來，叔婆甚是疑惑。一天裝做出去，却偷着回來伏在窗下窺視，見竹箱中金人走出，變成一位絕妙的人兒替她紡紗，叔婆認得她便是三姐，又驚又喜，跑進房一把將她抱住。喊了菜瓜蛇和姐姐來，菜瓜蛇雖然認得這是他的妻子，但有大姐在室，心裏狐疑不決。叔婆教他們將頭髮打開，能互相交糾不脫的，便是結髮夫妻，菜瓜蛇和三姐兩人的髮能交糾，和姐姐則否，于是菜瓜蛇知道三姐是他原來的妻子，大姐却是假裝來的，便一口將大姐吞下，和三姐爲夫婦如初。